

证券代码：870463

证券简称：新良田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 深圳市新良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新良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于2018年1月8日在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清华信息港综合楼208室深圳市新良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7年12月21日向各位股东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辜中云先生主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7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22,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股东大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 二、议案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以及战略发展规划，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具体详见公司于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

表决结果：同意 22,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申请终止挂牌事项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授权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终止挂牌的文件；

（2）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3）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22,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新良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良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8 日